

# 2020–2021 財政年度 海洋公園公司活動報告及 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管理報告

## 目的

根據《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 388 章）第 26 條第（3）項和第 33 條第（3）項，本報告旨在概述海洋公園公司（「公司」）在 2020–2021 財政年度<sup>1</sup>（「本財政年度」）的活動，以及海洋公園信託基金（「信託基金」）之管理情況。

## 公司的活動

### 概覽

2. 在本財政年度，政府連同公司完成重新審視的工作並發表海洋公園的未來策略。概括而言，在未來策略下，公園將轉型成為專注於保育及教育、紮根自然並結合歷險與消閒元素來提升訪客體驗的度假勝地。

3. 未來策略為公園營運注入新動力，亦讓公園重新構想不一樣的訪客體驗，進一步推進將人與大自然連繫的願景。年內，公園運用獨有的環境優勢，以及在保育和教育上的專長，試行新概念，並推出一系列嶄新的項目和活動。公眾對這些新嘗試反應熱烈，足證公園正朝著正確方向邁進。另一方面，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繼續令公司業務受到巨大影響。儘管面對疫情帶來的嚴峻挑戰，公司仍繼續投放人力和公園資源於保育及教育工作，務求在疫情下的艱難時期為社會增值。

### 財務狀況

4. 在本財政年度，公司獲政府撥款港幣 14 億 5,490 萬元，支持海洋公園的營運及資本支出、完成水上樂園發展項目，以及償還由 2020 年 6 月 30 日起結轉之流動負債和可能需要提供的補償。公司感謝政府在這挑戰重重的時期撥款予以支持，讓公園得以繼續服務香港社會。

---

<sup>1</sup> 本文件中的「財政年度」是指公司由每年 7 月 1 日開始至下一年 6 月 30 日為止的財政年度。

5. 此外，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 2021 年 3 月 19 日批准港幣 16 億 6,400 萬元的非經常撥款，以支持公司營運和落實公園的未來策略，以及修訂海洋公園重新發展計劃和大樹灣發展項目政府貸款之條款。此外，政府會在 2022–2023 至 2025–2026 財政年度<sup>2</sup>這 4 年，提供上限為每年港幣 2 億 8,000 萬元的有時限補助，支持公司的保育及教育開支。政府的撥款進一步為公司落實未來策略提供堅實基礎。

6. 為遵從政府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發出的指示，公司在本財政年度暫停公園營業達四成時間（由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2 月 17 日期間，合共 146 天）<sup>3</sup>。在此期間，公園完全失去來自訪客的一貫收入來源。即使公園可於 2021 年 2 月 18 日起重開，其客容量亦受到對主題公園、公眾娛樂場所及食肆之處所容納量和社交距離指示所限制。公園在本財政年度的入場人次因而下跌至 140 萬，較 2019–2020 年度之 220 萬入場人次少 36%。收入由一年前的港幣 7 億 1,710 萬元大跌 45%至港幣 3 億 9,360 萬元。扣除政府資助前之經營虧損淨額為港幣 11 億 1,160 萬元。

7. 為盡量減低疫情所帶來的衝擊，公司採取緊急節流措施，包括嚴格控制營運成本及酌情開支、節省能源、實施無薪假期安排、減薪，以及凍結招聘。所有項目和活動亦以高度敏銳靈活的模式推行，務求迅速回應市場情況及有效管理預算。除管理成本外，公司亦積極把公園的遊園體驗重新定位，以配合市民大眾更注重健康及保持社交距離之新常態。

附件 1 8. 經審計的財務報表以及關於公司之財務交易的核數師報告見附件 1。

### 一樣的海洋 • 不一樣的體驗

9. 公園在本財政年度所創造的體驗不僅新穎，而且更是集保育、教育和樂趣於一身的不平凡體驗。這些新體驗貫穿了未來策略中健康生活及歷奇探索這兩大主軸。與此同時，公園亦擴闊客源，開拓著重健康、熱愛運動和健體、喜愛探索大自然，以及鍾情寵物和花藝等的客源市場。部分例子有 –

<sup>2</sup> 指政府由每年 4 月 1 日開始至下一年 3 月 31 日為止的財政年度。

<sup>3</sup>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海洋公園僅開放 217 天。公園受疫情影響關閉 146 天。

- (a) 「森度遊」系列以大自然為中心，讓訪客重新發掘環抱公園的壯麗海洋和迷人地貌。許多參加者對可在疫情困擾下到公園伸展筋骨和做運動放鬆大表讚賞。
- (i) 「森動瑜伽」共有 30 個各具特色的動態及靜態訓練課程，將大自然與心靈健康緊扣起來，讓瑜伽愛好者在非一般的場地發掘不一樣的體驗。重頭戲是直立板瑜伽，參加者可在「夢幻水都人工湖」的平靜水面，練習下犬式和拜日式等瑜伽動作，而這些水上飄動的動作更是打卡熱門之選，在社交平台贏盡讚賞。參加者亦可於「海洋奇觀」或「北極之旅」，在數千魚兒包圍下一嘗沉浸式冥想及銅鑼浴，又或是在好奇的海豹相伴下享受恬靜一刻。
- (ii) 「秘行南朗山」讓訪客在經驗豐富的大自然導賞員帶領下，輕鬆登上視野遼闊的南朗山，飽覽港島南區在登山纜車襯托下的醉人景色。導賞員更會沿途介紹港島南區的獨特地理環境及野生動植物。行程最後一站則參觀香港海洋生物救護及教育中心，了解獸醫及海洋生物學家如何以數據主導的專業見解，拯救海洋生物免受擱淺、受傷和死亡的威脅。
- (iii) 「星空高峰 Glamping」讓參加者安坐在日常用品一應俱全的私人帳篷，從截然不同的角度欣賞公園的自然環境。參加者除了可以舒展身心，更可發掘公園四周動物在夜間的奧秘。
- (b) 在本財政年度，公司亦推出了一系列為不同類型訪客而設計的新活動，讓每個客戶群體驗不一樣的公園。
- (i) 晚間派對「夜·玩·派」專為熱衷戶外活動和敢於挑戰的訪客而設，令人腎上腺素飆升。如同電視上的競賽真人秀，參加者在園內盡情尖叫和開懷大笑，全情投入難度不斷升級的連串刺激任務。
- (ii) 一眾愛犬之人及狗狗一同參加在 2021 年 3 月初次登場的「汪星家族『寵』動員」，讓不同品種的「毛孩」與主人在公園歡度愉快時光。活動更邀得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香港導盲犬協會和香港

兩棲及爬行動物保育基金的資深專家作分享，傳遞動物福祉和寵物護理的重要訊息。

- (iii) 公園夥拍香港老爺車會舉辦首次「**CAR 年華**」車展，藉以推廣汽車文化和歷史，讓車迷流連忘返。二十多架珍藏經典老爺車現身公園不同角落，吸引大批車迷之餘，也讓訪客了解到過去幾代香港人的生活。
  - (iv) 以蝴蝶為主題的「**蝶舞花旅**」花藝展覽舉行期間，公園內處處皆見愛花之人。「蝶舞花旅」由公園與本地人氣花藝品牌 GINGERMITE 聯乘合作，以超過 50 個品種、接近 800 盆色彩鮮艷奪目的花卉，打造出五個巨型立體鮮花彩蝶展品，配合公園大自然環境築起世外桃園，讓訪客穿梭於七彩花卉中盡情打卡留念。
  - (v) 2021 年 5 月舉辦的「**海洋公園 x Spartan 小勇士學堂**」，讓小朋友學習成為獨當一面的斯巴達 (Spartan) 小勇士。每逢周末及公眾假期，參加小勇士學堂的小朋友在斯巴達專業教練的帶領下，體驗一系列運動和障礙賽訓練，克服身心挑戰。
- (c) 公園於本財政年度為訪客帶來三項特別活動，拉近他們與大自然的距離，同時增進家人與朋友的關係。
- (i) 狐獾與大象龜自 2020 年進駐公園後旋即大受訪客歡迎，公園於 2021 年 4 月推出「**約會小狐獾**」和「**約會大象龜**」兩項全新活動，讓訪客在專人指導下近距離一睹這兩種非洲動物的風采和跟牠們互動。
  - (ii) 「**『魚』樂零距離**」為海洋愛好者帶來在水族館與水中生物聚首一堂的難得機會。參加者戴上潛水鏡，走進淺水區，在逾千條珊瑚魚之間浮潛，更可在這趟旅程中了解保育珊瑚訊息，以及如何在日常生活中為保護海洋出一分力。

## 教育工作

10. 教育向來是海洋公園一大主軸。縱使在疫情期間公園運作備受影響，公園仍矢志變身為全港最大、最好的大自「研」教室。公園把科技緊扣體驗式學習，

帶來新設施及新體驗，從而引發大眾對大自然棲息地、生態系統和不同物種的好奇心，同時令學習更添趣味，以及讓參加者發揮創意。公園亦積極擴展網上教育工作，同時進一步加強與大學及中學合作，支援教育項目和科研，並推動學界保育本地珍貴物種，藉以培育一批新的熱心人士，引領香港未來的保育工作。

11. 於本財政年度，超過 43 萬名學生參與公司舉辦的教育活動，公司團隊亦與園內訪客作出超過 140 萬次趣談及解說，並策劃了 158 個適合不同目標對象的教育項目。例子包括 –

- (a) 公園全新科技互動體驗館「探索號 R」於 2021 年 6 月登陸「威威天地」，3 至 9 歲小朋友登上「探索號 R」船艦將可設計自己專屬的 AI 超級動物，與公園吉祥物小紅熊一同運用「思考、嘗試及修改」的思維技巧，探索虛擬的奇妙自然世界。過程中，他們會了解動物如何利用各個身體部位適應棲息地，於嚴峻的自然環境中生存。
- (b) 「探索號 R」同時設有「小小隱身專家」和「大自然忍者」兩個親子互動工作坊，讓 2 至 5 歲小朋友投入互動遊戲中，明白動物如何以保護色避開獵食者。6 至 11 歲的小朋友則可參加「海陸大遊歷」夏日探索，展開一場精彩的動物世界旅程，並與好友合力完成多項任務。
- (c) 一系列限時專享的夏季活動和設施延展訪客的精彩體驗，例如在「叢林大細界」，小朋友於擴大了的小型動植物如蝴蝶、蛙類、雀鳥等之間遊走。「探索站」則把大自然化為遊樂設施，讓小朋友透過有趣的互動遊戲，探究水、石頭和泥土的奧秘。小朋友亦可與父母在「威威天地 Maker 工作坊」一起發揮創意，利用廢棄物品製作漂亮的美術品及實踐升級再造的環保概念。

12. 公司一直倡議人類與大自然和諧共處，為了更廣泛傳達保育資訊，公司利用社交媒體分享各種有關動物和大自然的有趣知識、提升公眾對保育野生動物的意識，以及鼓勵大眾改變日常生活小習慣，幫助保育大自然。例子包括 –

- (a) 公司繼續擴大「小紅熊 Redd's Nature Play Party」YouTube 教育頻道的播放列表，這個自學平台於 2020 年 2 月甫推出即大受幼稚園和初小學生歡迎。年度內，公園推出了 40 個新短片，藉以提高學生對動物和環境保護的興趣。

有些學校以這個頻道配合教材授課，或是於面授課堂暫停期間運用頻道內容激發學生創意。

- (b) 公司的社交媒體團隊追蹤側拍動物大使的日常生活，加深網民與牠們的情感連繫。團隊亦在一些國際紀念日和節日善用社交媒體倡議保育，啟發大眾為地球可持續發展出一分力。年度內公司共推出 182 篇社交媒體帖文，觸及人數達 3,450 萬之多。

13. 在未來策略下，公司創作了一系列新項目和活動把公園內的學習體驗帶到園外，為社會各界提供與別不同、糅合多重元素的體驗式學習。公園亦與各主要合作夥伴、大學及非政府組織攜手擴展公園的保育和教育工作。例子包括 –

- (a) 2020 年 9 月推出的「**海洋公園 Chill 級保育計劃**」旨在動員全港青年參與自然保育工作。計劃聚焦於鹿角珊瑚、綠海龜和金裳鳳蝶這三個受威脅的本地物種，是本港學界最大型的生態保育及推廣活動，吸引了來自 81 間學校逾 5 萬名學生參與，共同為保育這些物種出一分力。
- (b) 公司於 2021 年 2 月與**香港中文大學**（「中大」）簽署合作備忘錄，加強雙方在生態研究和保育工作上的長期合作關係，當中涵蓋整合野生保育的教育工作、學生參與及社區外展活動。公司自 2013 年起一直支持中大進行水母研究工作。研究團隊更於 2020 年在公司協助下成功破解兩種亞洲水域常見水母的基因密碼，成為有關研究領域的重大突破。新簽定的合作備忘錄以現有研究工作為基礎，探索氣候變化對全球水母數量的影響。雙方亦會攜手推出一系列教育活動，培育新一代成為保育倡導者和推動改變的領袖。
- (c) 「**海洋公園 STEAM 學生大賽 2021**」以「為保育創新」為主題，邀請中學生參賽，運用科學、科技、工程、藝術和數學各 STEAM 學科知識，設計保育大自然的創新方法。學生在比賽導師指導下，設計蝴蝶友善花園園藝設備、研發海龜復康護理工具，以及製作人工珊瑚礁供珊瑚復育之用。
- (d) 公司與保良局合辦「**快樂保·旅**」計劃，在疫情下為長者、有身心障礙的人士和學生帶來難忘體驗。連串精心設計、寓教於樂的活動包括院舍探訪及表演、保育研究、德育培養和環保藝術等。

- (i) 外展活動幫助保良局轄下康復中心及特殊學校的長者和殘疾院友緩解壓力，並且讓他們有機會一睹可愛動物大使的風采。
- (ii) 一眾對獸醫學感興趣的學生跟隨公司的專家，觀察解剖擱淺海豚屍體的過程，以及幫助收集研究數據。除了可親身體驗獸醫行業的工作，學生們亦可深入了解海洋污染對生態的損害，以及如何識別動物的疾病，如海豚腦部退化。

## 保育工作

14. 海洋公園發展成為動物護理、科研、知識分享及保育工作的卓越中心，實在值得驕傲。配合公園聚焦保育及教育之策略，公園的動物護理及保育團隊與業界領先的科研人員合作發表最新研究論文，鼓勵本地研究，並推動有助大眾了解脆弱生態系統的新項目。

15. 由 1994 年至今，公司支援了多個內部、本地及國際研究，以及遷地和原地保育項目。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國際同行評審期刊或相關的業界會議上，獨立發表或與第三方合作發表之科學文獻或簡報合共 312 份。在本財政年度，公司有 31 項保育計劃進行中，而科學研究涉及 37 個動物物種，當中包括 25 個瀕危物種。年內進行的主要研究包括 –

(a) 海豚族群的合作行為 —

為進一步探討海豚族群如何相互合作，公司支援一項利用認知強化設備進行的研究。研究結果透視了海豚錯綜複雜的社交行為，以及牠們互相合作的能力，令人加深認識這種水生哺乳類動物。研究結果已於三份同行評審的科學期刊上發表。

(b) 全球暖化對斑海豹的影響 —

研究團隊透過製造出大小不一的浮冰，激發斑海豹的觸覺和認知能力，了解牠們在自然環境中的生活習性。這些浮冰亦被用作教學工具，讓公眾加深認識全球暖化的影響，以及導致北極動物棲息地流失的問題。

(c) 海象魚行為研究 —

海象魚是亞馬遜河流域的原生物種，亦是全球體形最龐大的淡水魚之一，但人類對這種體形龐大的動物認識甚少，甚至因數據不足而未能確定海象魚的保育狀況。公司推出首項海象魚行為研究，觀察在「熱帶雨林天地」棲息的三條海象魚，了解牠們的日常活動和活動模式。研究團隊發現三條海象魚的個性和喜好各有不同，研究結果有助增進對此珍貴物種的認識。

16. 公司與多個本地及國際組織合作，提供技術指導及支援，分享經驗和見解，藉以擴闊對動植物的整體知識。部分活動包括 —

- (a) 為支援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香港動植物公園的獸醫團隊增加內部化驗和動物檢測服務的計劃，公司的臨床化驗師於 2021 年 2 月安排該團隊參觀公園的實驗室，並為他們的計劃提供專業意見。
- (b) 2021 年 5 月，公司協助嘉道理農場暨植物園為雀鳥進行聚合酶連鎖反應檢測，確定牠們是否患有前胃擴張症。
- (c) 公司的獸醫團隊為獸醫和大學生舉辦講座和工作坊。此外，團隊亦定期為國際及本地組織提供專業意見，當中包括國際水生動物醫學協會、亞洲保育醫學學院、世界動物園暨水族館協會以靛冠噪鵲為目標所訂定的全球物種管理計劃、東南亞動物園協會營養網絡，以及香港獸醫協會。

17. 在本財政年度，公司的動物專家和獸醫繼續採取各種適切的保育行動，服務本地社群，例如 —

- (a) 公司與**香港導盲犬協會**簽訂合作備忘錄，由公園提供五年技術支援，處理及儲存導盲犬精液。合作旨在透過增加本地繁殖，增加香港導盲犬供應數量以更好照顧本港視障人士的需要。
- (b) 公司拯救並照顧了五隻海龜，又與漁護署通力合作，把其中一隻獲救的海龜在恢復健康後放歸大海。
- (c) 公司聯同香港城市大學、香港野生動物健康基金和香港大學，對 51 隻擱淺死亡的海洋哺乳類動物進行解剖和影像解剖調查。

(d) 公司的獸醫和海洋哺乳類動物團隊繼續聯同香港海洋公園保育基金及漁護署，組成海洋生物擱淺行動組，調查本地水域發生的鯨豚擱淺個案。本財政年度海洋生物擱淺行動組共處理 52 宗擱淺個案。

18.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園共有 6,868 隻動物於園內棲息。年度更有幾個彰顯公園在護理及繁殖具高保育價值的物種方面取得顯著成效的珍貴時刻，其中包括第三隻本地繁殖的川金絲猴在園內誕生。川金絲猴乃瀕危物種，牠們在野外唯一的棲息地位於中國中部及西南部的山區森林。此外，公園的星級動物大使大熊貓盈盈和樂樂於 2020 年 8 月年滿 15 歲，而大熊貓界「熊瑞」安安也於同月年滿 34 歲，是現時由人類照顧全球最長壽的雄性大貓熊。公司的熊貓護理團隊在護理年老大熊貓方面累積了豐富經驗，並為牠們制定護理方案，監測牠們的血壓和牙齒狀況，以及以 X 光掃描檢查關節炎問題，從而以藥物和相應的護理計劃減緩健康惡化。這些專業知識和護理方案一直備受業界認同及好評。

### **躍動港島南**

19. 作為「躍動港島南」計劃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海洋公園將進一步善用其獨特天然地貌和南區的歷史文化資源，向廣大社群推廣保育及教育之餘，也為南區增添活力。展望將來，待政府在深水灣和大樹灣興建兩個碼頭，公園會善用其臨海位置和鄰近的水體制訂水上旅遊計劃，並透過水路與南區一帶景點建立聯繫。

### **信託基金的管理**

20. 信託基金於 1987 年 7 月 1 日成立，資金來自香港賽馬會（慈善）有限公司之港幣 2 億元捐款。信託基金的受託人為海洋公園公司，而資金須按照香港《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 388 章）中所說明，用於推展公司的職能。

21. 信託基金於本財政年度動用港幣 1 億 250 萬元，資助大樹灣發展項目和公司就酒店發展項目所作之策略檢視工作。信託基金於本財政年度錄得港幣 1,650 萬元盈餘，當中包括港幣 1,610 萬元之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本財政年度，信託基金的投資總額為港幣 9,280 萬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港幣 8,600 萬元或 48.1%。經審計的財務報表以及關於信託基金之財務交易的核數師報告見附件 2。

附件 2

## 業績報告

22. 以上報告旨在符合《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388章）第26條第（3）項及第33條第（3）項所列之規定。公司將按往年慣例編製業績報告，並於2021年12月將印刷本及網上版本呈交立法會秘書處。該業績報告亦將上載至公司網站讓公眾閱覽。

海洋公園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月

海洋公園公司

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海洋公園公司

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u>目錄</u>	<u>頁碼</u>
獨立核數師報告	1 & 2
資產負債表	3
損益表	4
綜合收益表	5
權益變動表	6
現金流量表	7
財務報表附註	8 - 47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

#### **無法表示意見**

本核數師（「我們」）受聘審計海洋公園公司（「公司」）載於第 3 至 47 頁的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損益表、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對公司的財務報表不表示意見。鑒於本報告內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的重要性，我們未能取得足夠適當的審計證據，以提供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審計意見的基礎。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 388 章）妥為擬備。

#### **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

如財務報表附註 2、4、5 及 7 所述，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公司的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納入存貨的備件的賬面金額分別為港幣 7,393.3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7,727.8 百萬元），港幣 5.9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5.8 百萬元）和港幣 54.6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68.4 百萬元），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或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者（如適用）計量。

如附註 19(d)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公司扣除政府資助前的經營虧損淨額約為港幣 1,111.6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171.9 百萬元），表明物業、機器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可能出現減值。由於我們無法就物業、機器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獲得足夠適當的審計證據以進行減值評估，因此，我們無法評估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同時我們亦無法信賴該等物業、機器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或應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因此，我們對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不發表意見。

此外，隨著海洋公園未來運營模式的改變，如財務報表附註 2 所述，備件可能變得冗餘，在該等情況下，應將備件減記至可變現淨值。由於我們無法就備件的可變現淨值獲取足夠適當的審計證據，因此我們無法信賴其賬面值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或應已確認任何撥備。

因此，我們無法確定是否有必要對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備件以及損益表、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的構成要素進行任何調整。

鑒於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和備件的範圍有限，我們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不發表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 – 續

#### **董事局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局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 388 章）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董事局負責評估該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局有意將該公司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代替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該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對海洋公園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審計，並按照香港《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 388 章）的規定僅向董事局發出核數師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對於本報告的內容，我們不承擔任何責任。但是，基於我們於此報告無法表示意見的基礎部分所描述的事項，我們未能取得足夠適當的審計證據，以提供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審計意見的基礎。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公司，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

海洋公園公司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0 港幣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4	7,393.3	7,727.8
使用權資產	5	5.9	5.8
會所債券	6	3.3	3.3
		<u>7,402.5</u>	<u>7,736.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7	87.9	11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8	328.3	186.6
與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的往來賬項	9	0.6	8.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	711.3	468.8
		<u>1,128.1</u>	<u>779.0</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1	315.3	418.2
合約負債	12	51.4	124.6
租賃負債	13	3.9	4.5
		<u>370.6</u>	<u>547.3</u>
<b>流動資產淨額</b>		<u>757.5</u>	<u>231.7</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3	2.1	1.4
政府貸款	14	1,323.9	3,677.5
政府貸款應付利息	14	622.3	1,488.1
衍生金融工具	15	-	17.9
遞延收益	14	3,459.8	-
		<u>5,408.1</u>	<u>5,184.9</u>
<b>資產淨值</b>		<u>2,751.9</u>	<u>2,783.7</u>
<b>資金來源：</b>			
資本基金	16	475.0	475.0
累積盈餘		2,276.9	2,308.7
		<u>2,751.9</u>	<u>2,783.7</u>

第 8 至第 47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劉鳴煒先生, GBS, JP  
主席

海洋公園公司

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u>附註</u>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收入	18	393.6	717.1
經營成本	19	<u>(128.5)</u>	<u>(1,279.4)</u>
<b>經營盈餘 (虧損)</b>		265.1	(562.3)
財務費用	21	(128.6)	(189.3)
其他費用	22	<u>(406.6)</u>	<u>(420.3)</u>
<b>經營虧損淨額</b>		(270.1)	(1,171.9)
會所債券公平值虧損		-	(0.5)
投資收入	23	0.3	10.5
政府補助金	24	<u>238.0</u>	<u>3,083.7</u>
<b>本年度 (虧損) 盈餘</b>		<u><u>(31.8)</u></u>	<u><u>1,921.8</u></u>

---

第 8 至第 47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海洋公園公司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u>附註</u>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本年度（虧損）盈餘		(31.8)	1,921.8
<b>其他綜合收益</b>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現金流對沖	17	-	10.8
終止對沖關係時轉至損益	17	-	17.9
本年度總綜合（支出）收益		<u>(31.8)</u>	<u>1,950.5</u>

---

第 8 至第 47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資本基金 港幣百萬元	累積盈餘 港幣百萬元	對沖儲備 港幣百萬元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結餘	475.0	386.9	(28.7)	833.2
年度盈餘	-	1,921.8	-	1,921.8
<b>其他綜合收益</b>				
現金流對沖	-	-	10.8	10.8
終止對沖關係時轉至損益	-	-	17.9	17.9
<b>本年度總綜合收益</b>	-	1,921.8	28.7	1,950.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475.0	2,308.7	-	2,783.7
<b>本年度虧損和總綜合支出</b>	-	(31.8)	-	(31.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475.0	2,276.9	-	2,751.9

第 8 至第 47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0 港幣百萬元
<b>營運活動的現金流量</b>			
營運活動產生（流出）的淨現金	25	361.0	(735.7)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		0.3	15.7
收回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淨額		-	546.1
購入／興建物業、機器及設備		(764.2)	(1,341.4)
來自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的資金		100.0	-
收取政府補助金	24	558.7	-
<b>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b>		<b>(105.2)</b>	<b>(779.6)</b>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提取商業貸款	28	-	1,550.0
償還商業貸款	28	-	(3,170.0)
利率交換契約結算付款	15	(19.3)	(13.4)
商業貸款已付利息及其他財務費用		(0.1)	(62.4)
償還租賃負債	28	(5.2)	(5.3)
收取政府補助金	24	11.3	3,145.5
<b>融資活動產生（所用）淨現金</b>		<b>(13.3)</b>	<b>1,444.4</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b>		<b>242.5</b>	<b>(70.9)</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8.8	539.7
<b>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10	<b>711.3</b>	<b>468.8</b>

第 8 至第 47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1. 一般資料

海洋公園公司（「本公司」）是根據香港《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 388 章）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獨立法人團體。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管理和監控作為公共康樂與教育設施的海洋公園（「公園」）。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香港香港仔海洋公園。

除非另有說明，財務報表以港幣百萬元列報。財務報表已經由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批准刊發。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 2.1 編制基準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對海洋公園公司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的運營產生了重大影響。由於政府採取的抗疫措施，公園僅開放了 217 天，並對遊樂設施、景點以及餐飲業務實施客容量限制。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公園的訪客數量下降了 36%，減至 140 萬人次（二零二零年：220 萬人次）。同樣，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收入大幅下降 45%，減至港幣 393.6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717.1 百萬元）。

如財務報表附註 19(d)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扣除政府資助前的經營虧損淨額約為港幣 1,111.6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171.9 百萬元）。本公司董事局認為，考慮到：(a) 政府承諾撥備港幣 1,664.0 百萬元，用作支付本公司的運營和資本支出，以支持本公司營運；(b) 與政府達成協議，推遲政府貸款償還期至二零二八年九月，並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起豁免相關利息；(c) 未來運營現金流，本公司將有足夠的運營資金來履行其在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局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是適當的。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和備件的賬面金額分別約為港幣 7,393.3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7,727.8 百萬元），港幣 5.9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5.8 百萬元）和港幣 54.6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68.4 百萬元）。為進行減值評估，董事局已確定兩個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即公園和海洋公園水上樂園（「水上樂園」）的營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扣除政府資助前的經營虧損約為港幣 1,111.6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171.9 百萬元），表明公園和水上樂園的相關經營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此外，隨著公園未來運營模式的改變（詳見下文），備件可能變得冗餘，在該等情況下，其賬面值應減記至可變現淨值。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1 編制基準 – 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公園的賬面值約為港幣 3,588.4 百萬元，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港幣 3,582.5 百萬元和使用權資產港幣 5.9 百萬元。在評估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減值支出時，董事局認為該等資產為本公司所有，將受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轄下旅遊事務署連同本公司制定的海洋公園未來策略所影響。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已發出資格預審邀請，以建設-經營-轉讓的模式，徵集潛在的合作夥伴共同開發海洋公園。未來確切的運營模式主要取決於與潛在合作夥伴商定的商業計劃。在缺少該等資料的情況下，無法對未來現金流進行可靠估計，以進行減值評估和確定相關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同時亦無可靠資料可供本公司確定如果相關設備在未來被拆除，應被減記的備件金額。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水上樂園仍在建設中，其賬面值約為港幣 3,810.8 百萬元，納入物業、機器及設備項下的在建工程。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一日，水上樂園已建設完成，並正式開始營運。由於缺乏包括受歡迎程度和季節性因素在內的過往運營資料，以及在旅遊限制取消前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對到訪水上樂園的訪客數量帶來的巨大不確定性，因此並無可靠的未來現金流預測來進行減值評估。

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準則」），此詞語統稱包括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及詮釋（「會計準則詮釋」）以及香港《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 388 章）的規定編製。為編制財務報表之目的，如果合理預期訊息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之決策，則該等訊息被認定為重要訊息。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金融工具的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予以修訂。

編製符合財務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估算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檢討，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1 編制基準 – 續

#### 於本年度強制性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公司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引用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該等準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和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引用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公司在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 / 或此等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重要性的定義」的影響**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首次應用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該等修訂提供重大之新定義，指出「倘遺漏、錯誤陳述或模糊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提供某特定報告實體的財務資料）所做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亦指出，重要性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程度，單獨或與其他資料一併對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重大。

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對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1 編制基準 – 續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公司未有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同及相關修訂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修訂本)	參考概念框架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修訂本)	與新冠肺炎相關的租金優惠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新冠肺炎相關的租金優惠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之劃分及香港詮釋第 5 號 (二零二零) 的相關修訂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 2 號 (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修訂本)	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	損失合約 – 履行合同之成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 進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釐定日期當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董事局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應用全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1 編制基準 –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之劃分及香港詮釋第 5 號 (二零二零) 的相關修訂本**

該修訂針對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就評估將負債清償日期押後至報告期結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提供了說明和附加指引，其明確了：

- 負債的流動和非流動分類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該修訂還明確澄清：
  - (i) 該等分類不應受管理層將於十二個月內清償該負債的意圖或預期的影響；以及
  - (ii) 倘若該權利乃基於遵守相關條款的條件，則該權利僅於報告期末滿足相關條件時存在，即使出借人將於更晚的日期檢查實體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以及
- 倘若根據負債條款，應對手方選擇，導致通過轉移本實體自身權益工具以對負債進行清償，則該等條款將不影響流動或非流動的分類，但前提是實體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列報」將該等選擇權單獨確認為一項權益工具。

此外，於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後對香港詮釋第 5 號進行了修正，以使相關措辭保持一致，結論不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未清償負債，應用該修訂不會導致本公司負債的重分類。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 2 號 (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的列報」之修訂本將「重要會計政策」替換為「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中包含的其他資料一起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做出的決定，則有關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會計政策資料可能因關聯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的性質而屬重大，即使其金額並不重大，但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相關的會計政策資料其本身均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該等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 2 號「就重大性作出判斷」（「實務聲明」）之修訂本說明實體如何將「重大性判斷的四步過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並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重要。實務聲明中指引和示例旨在幫助實體進行更好應用。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1 編制基準 –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 2 號 (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 續**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但可能會影響本公司重要會計政策的披露。應用該等修訂的影響（如有）將於本公司未來財務報表中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等修訂將會計估計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要求以一種涉及計量不確定性的方式來計量財務報表中的項目——即，會計政策可能要求以不可直接觀察而必須進行估計的貨幣金額來計量該等項目。在此情況下，實體須進行會計估計以實現會計政策設定的目標。進行會計估計需在最新可獲及可靠資料的基礎上使用判斷或假設。

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保留了會計估計變動的概念，並作出進一步說明。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2.2 外幣匯兌

####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報，港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列報貨幣。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損益表確認。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3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中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表支銷。

在固定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固定資產成本減去其剩餘價值計算折舊：

	折舊年期
建築物	10 – 40 年
機器及設備	2 – 30 年
供觀賞的動物	2 – 15 年

在建工程按歷史成本列賬。對於合資格資產，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資產達到管理層預期的運作地點和狀態所必需的所有成本，以及根據本公司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款成本。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當完成並達到預期用途時，在建工程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作出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識別的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

出售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數額與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如有）釐定，並在損益表內確認。

### 2.4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除了餐飲存貨以先進先出法作基準外，成本利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銷售的所有必要成本。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5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公司實體成為合約工具條款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均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指須於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訂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入或出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算，惟客戶合約所產生應收款項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計量除外。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扣除。因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有關期間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透過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 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僅為未償還本金金額的本金及利息付款。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進行出售；及
- 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僅為未償還本金金額的本金及利息付款。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5 金融工具 – 續

#### 金融資產 – 續

#####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其後計量 – 續

####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對於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使用有效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間起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進行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間期初起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進行確認。

####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會所債券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會計入「會所債券公平值收益」一項。

####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公司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須作出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與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的往來賬項，以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相關工具於預計年期內可能發生的所有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於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有關評估乃根據本公司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現況及預測未來狀況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5 金融工具 – 續

#### 金融資產 – 續

##### 金融資產的減值 – 續

本公司一直就應收貿易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於評估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對結餘重大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而其他結餘使用撥備矩陣根據其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而進行集體評估。

####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有顯著增加時，本公司將報告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進行比較。於作出此項評估時，本公司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或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實際或預期的外界（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的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及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時或預期會出現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 債務人實際或預期的經營業績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三十日，則本公司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公司另有合理可靠的資料證明並無顯著增加則作別論。

本公司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以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之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5 金融工具 – 續

#### 金融資產 – 續

##### 金融資產的減值 – 續

####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公司認為，倘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公司）悉數付款，則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以上所述，本公司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九十天時則屬違約，除非本公司有合理可靠的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屬更合適則作別論。

#### (iii) 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違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甚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本公司會撤銷金融資產。根據本公司收回款項的程序，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執法活動的影響，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的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5 金融工具 – 續

#### 金融資產 – 續

##### 金融資產的減值 – 續

####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損失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過往的數據和前瞻性資料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有關金額乃根據發生相應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本公司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將收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公司通過調整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相應調整於虧損備抵賬中確認之貿易及應收款項除外。

#####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屆滿，或轉讓金融資產及其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給另一方時，本公司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公司並未轉移亦未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移資產，則本公司繼續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就其可能須支付的款項確認相關負債。如果本公司既不轉移也不保留幾乎所有所有權的風險和回報，並繼續控制轉讓的資產，本公司確認其在資產中的保留權益以及可能需要支付的金額的相關負債。如果本公司保留所轉移財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資產，本公司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確認抵押品借入所得款項。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 金融負債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政府貸款及政府貸款應付利息）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5 金融工具 – 續

#### 金融負債 – 續

#####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倘本公司之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到期，本公司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按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的公平值進行初始確認，在後續期間，則按其在報告期末的公平值重新計量。除衍生工具被指定為對沖工具且對沖是有效的外，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將計入損益，而作為有效對沖的衍生工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其計入損益的時間將取決於對沖關係的性質。

#### 對沖會計

本公司將衍生工具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工具。

在對沖關係開始時，本公司記錄了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以及進行各類對沖交易的風險管理目標和策略。此外，本公司在對沖關係開始時以及在進行對沖的持續期間，會記錄對沖工具是否高度有效地抵銷被對沖項目因被對沖風險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動。

##### *對沖關係和有效性的評估*

評估對沖有效性時，本公司將考慮對沖工具在抵銷被對沖項目歸因於被對沖風險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的變動方面是否有效，即當對沖關係滿足下列所有對沖有效性要求時：

- 被對沖項目和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用風險之影響不超過該經濟關係產生的價值變動；及
- 該對沖關係之對沖比率與本公司實際對沖的對沖項目數量以及實體實際用於對沖被對沖項目數量的對沖工具數量產生的對沖比率相同。

倘對沖關係不再滿足對沖比率相關的對沖有效性要求，但該指定的對沖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保持不變，則本公司將調整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即對沖的再平衡），以使其再次滿足要求。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5 金融工具 – 續

#### 對沖會計 – 續

##### *終止對沖會計處理*

本公司只有在對沖關係（或其一部分）不再符合合格標準（重新平衡後，如適用）時，才會前瞻性地終止對沖會計。這包括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的情況。終止對沖會計可以影響整個套期關係，也可以只影響其中的一部分（在這種情況下，對沖會計會繼續對沖關係的其餘部分）。

對於現金流量對沖而言，當時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於權益中的任何收益或損失仍保留在權益內，並於預測交易最終在損益內確認時進行確認。當預測交易預期不會發生時，於權益中累計的收益或損失將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銀行通知存款，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 2.7 員工費用

(a) 薪金、年度獎金、有薪年假及各種非貨幣福利成本在本公司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如延遲付款或結算或會構成重大影響，則這些數額會以其現值列賬。

(b) 本公司設有兩項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兩項計劃均符合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數於產生時在損益表確認。

### 2.8 撥備

倘本公司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本公司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且該責任金額能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經計及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就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須代價作出的最佳估計。倘撥備按履行現時責任估計所需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資金時間值的影響重大）。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9 客戶合約收入

#### 客戶合約收入

本公司於完成履約責任時（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不同的商品或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不同的商品及大致相同的服務。

除授予有別於其他承諾商品或服務的許可，經參考相關履約責任之完成進度隨時間予以確認，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經參考相關履約責任之完成進度隨時間予以確認收入：

- 於本公司履約時，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公司履約所提供之利益；
- 本公司的履約創造或提升客戶於本公司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公司履約未創造對本公司具有替代用途之資產，而本公司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之款項。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獨特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就授予有別於其他承諾商品或服務的許可而言，本公司授予許可的承諾實質上是承諾在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的情況下授予獲取本公司智慧財產權的權利：

- 合同要求或客戶合理預期，本公司將從事對該項智慧財產權有重大影響的活動；
- 該活動對客戶將產生有利或不利影響；及
- 該活動不會導致向客戶轉讓某項商品或服務。

如果滿足以上條件，本公司將授予許可的承諾作為在某一時段內履行的履約義務確認相關收入，否則，本公司將授予許可作為向客戶提供智慧財產權的使用權，作為在某一時點履行的履約義務確認相關收入。

合約負債指本公司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可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轉讓商品或服務予客戶之義務。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9 客戶合約收入 – 續

#### *客戶合約收入 – 續*

####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計量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

完全履行履約責任之進度乃根據產量法計量，即透過直接計量迄今已轉讓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價值，相對合約下承諾提供的餘下商品或服務價值確認收入，該方法最能反映本公司於轉讓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作為一項實務變通，如果本公司有權獲取與公司迄今完成的業績價值直接對應的對價（例如，特許權使用費收入根據商定的特許權使用人銷售額的固定百分比按月收取），本公司按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收入。

儘管有上述條件，本公司應於發生下述較晚事件時就提供承諾的智慧財產權許可換取的基於銷售或基於使用情況的特許使用費確認收入：

- 發生後續銷售或使用；及
- 分攤部分或所有基於銷售或基於使用情況的特許使用費的履約義務已履行（或部分履行）。

### 2.10 稅項

根據香港《稅務條例》第 88 條的規定，本公司獲豁免繳納香港稅項。

### 2.11 租賃

#### *租賃的定義*

如果合同讓渡在一定期間內控制被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合同為租賃合同或包含租賃。

對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因企業合併產生的合同，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的定義於初始或修訂日或收購日評估合同是否為或包含租賃。除非合同條款和條件隨後被更改，否則不會對此類合同進行重新評估。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11 租賃 – 續

本公司作為承租人

#### 合同組成部分的對價分攤

對於包含一個租賃組成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同，本公司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和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同中的對價分攤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 短期租賃

本公司對自租賃期開始日起租賃期不超過十二個月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適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公司將短期租賃付款額，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或其他系統方式確認為費用。

####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外，本公司在租賃開始日（即相關資產可使用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並對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收相關租賃激勵；
- 本公司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及
- 本公司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

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與估計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公司在資產負債表中將使用權資產作為一個單獨的項目列示。

#### 租賃負債

本公司在租賃期開始日按照該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對租賃負債進行初始計量。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如果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本公司採用租賃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11 租賃 – 續

本公司作為承租人 – 續

#### 租賃負債 – 續

租賃付款額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固定的付款）扣除應收租賃激勵；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採用租賃開始日的指數或比率予以初始計量；
- 根據剩餘價值獲保證預期應支付的金額；
- 如果本公司合理確定將行使一項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以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如果租賃條款反映本公司將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在租賃開始日以後，租賃負債按利息增量及租賃款項進行調整。

本公司在資產負債表中將租賃負債作為一個單獨的項目列示。

#### 租賃修改

租賃發生變更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本公司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 該租賃修改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租賃資產的使用權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增加的對價與租賃範圍擴大部分的單獨價格按該合同情況調整後的金額相當。

本公司通過調整相關使用權資產來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經修改的合同包含一個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基於租賃組成部分的相關單獨價格與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經修改合同中的對價分攤至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中。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12 政府補助金、捐款及資金

政府補助金僅於有合理保證本公司將符合該補助金的附帶條件且將收取該補助金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助金乃就本公司確認之有關開支有系統化地按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即預期補助金可抵銷成本開支。具體而言，其主要條件為本公司須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之政府補助金於資產負債表中相關資產賬面值被確認，並按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按系統及合理之基準撥至損益。

倘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金乃用作補償支出或已發生之虧損，或乃為給予本公司及時財務支援而授出，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在應收期間於損益中確認。與補償支出有關的政府補助金從相關費用中扣除，其他政府補助金在「其他收入」項下列示。

低於市場利率的政府貸款收益作為政府補助金處理，按收到的收益與基於現行市場利率的貸款公平值之間的差異計量。

從政府、海洋公司信託基金及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所收取及應收取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補助金、捐款及資金會從購入成本中扣除，以計算資產的賬面金額。

### 2.13 貸款成本

貸款成本指由貸款所引起的利息及其他成本。此等成本均於所產生之期間內於損益表內支銷，惟該等直接涉及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相關的成本則作資本化處理。

任何相關資產在達到預定用途或出售後仍未償還的任何特定借貸將計入一般借貸池，以計算一般借貸的資本化率。當籌備該合資格資產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差不多所有活動已中斷或完成時，貸款成本將暫停或終止作資本化處理。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14 物業、機器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減值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檢討其物業、機器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如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

有形資產和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個別估計的，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公司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在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當可確定合理一致的分配基礎時，將公司資產分配到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元，或以其他方式分配到可確定合理一致的分配基礎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確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的賬面金額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反映有關貨幣時值的現有市場評估及尚未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如公司資產或公司資產的一部分不可合理一致的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則本集公司將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公司資產或公司資產的一部分的賬面值）與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

在分配減值虧損時，乃根據單位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將減值虧損分配至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處置成本（倘可計量）、使用價值（倘可釐定）及零三者中的最高值。已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會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會增至其修改後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但增加的賬面值不應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15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取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公司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之資產或負債之特點。惟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付款」範圍內之以股份基礎付款交易、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範圍內之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如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中之可變現淨值及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中之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別，此等級別之劃分乃根據其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該數據對公平值計量的整體重要性，概述如下：

- 第一級別數據指該實體於計量日期由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或負債獲得的標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別數據指除第一級別所包含之標價以外，可直接或間接從觀察資產或負債之資料而得出的數據；及
- 第三級別數據指該數據不可從觀察資產或負債的資料而獲得。

## 3.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估算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物業、機器及設備」，本公司估計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以釐定所記錄的折舊開支數額。在購入資產時，本公司會根據過往經驗、資產的預期使用率、損耗和市場需求改變或資產服務產出而引致的技術過時，估計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董事局亦就可使用年期的假設是否仍然有效，進行年度檢討。

### 政府貸款之公平值

政府貸款現值於貸款延期和同意免息日重估。政府貸款於修改之日的公平值乃根據未來預期現金流量進行估計，並按適用利率予以折現，同時考慮本公司之背景和財務狀況。在確定不能直接從市場上觀察取得的適用利率時需使用較高程度的估計。

### 3.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 續

#### 計入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和備件之減值評估

在考慮計入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和備件之減值虧損時，需釐定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和備件之可收回金額。

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和備件之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價值扣除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由於未必可以隨時獲得相關資產之市場報價，因此難以準確估計公平價值。在釐定使用價值時，本公司需使用全部現時可獲得之信息以釐定現金產出單位所產生之預期現金流量，並將之貼現至現值，其中將在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應用之關鍵假設包括此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使用適當之比率進行貼現。評估減值時所用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之貼現率、毛利率或收入增長率假設）的變化，可影響減值測試中使用之淨現值，從而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備件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者列報。董事局定期審查備件撥備政策的適當性，並估計備件的撥備金額。本公司參照備件的工作條件及相關設備的未來計劃確定備件的報廢。如果備件的工作條件不盡人意，或相關設備將很快報廢，該等備件將不再使用，應減記其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和備件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 7,393.3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7,727.8 百萬元），港幣 5.9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5.8 百萬元），港幣 54.6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68.4 百萬元）。為進行減值評估，董事局已確定兩個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即公園和水上樂園的營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扣除政府資助前的經營虧損約為港幣 1,111.6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171.9 百萬元），表明公園和水上樂園的相關經營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此外，隨著公園未來運營模式的改變（詳見下文），備件可能變得冗餘，在該等情況下，其賬面值應減記至可變現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公園的賬面值約為港幣 3,588.4 百萬元。在評估是否需要作出任何減值支出時，董事局認為該等資產為本公司所有，將受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轄下旅遊事務署及本公司制定的海洋公園未來策略所影響。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已發出資格預審邀請，以建設-經營-轉讓的模式，徵集潛在的合作夥伴共同開發海洋公園。未來確切的運營模式主要取決於與潛在合作夥伴商定的商業計劃。在缺少該等資料的情況下，無法對未來現金流進行可靠估計，以進行減值評估和確定相關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同時亦無可靠的資料可供本公司確定如果相關設備在未來被拆除，應該被減記的備件金額。

### 3.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 續

#### 計入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和備件之減值評估 – 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水上樂園仍在建設中，其賬面值約為港幣 3,810.8 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一日，水上樂園已建設完成，並正式開始營運。由於缺乏包括受歡迎程度和季節性因素在內的過往運營資料，以及在旅遊限制取消前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對對到訪水上樂園的訪客數量帶來的巨大不確定性，因此並無可靠的未來現金流預測來進行減值評估。

### 4. 物業、機器及設備

	建築物 港幣百萬元	機器及設備 港幣百萬元	供觀賞 的動物 港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3,378.8	4,444.5	24.0	2,904.0	10,751.3
增置	3.4	96.7	-	1,083.5	1,183.6
轉撥	37.0	76.7	-	(113.7)	-
出售及撇銷	(9.4)	(51.5)	(1.4)	-	(62.3)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3,409.8	4,566.4	22.6	3,873.8	11,872.6
增置	0.1	0.3	-	70.4	70.8
轉撥	29.1	98.8	-	(127.9)	-
出售及撇銷	(33.0)	(81.9)	(0.2)	-	(115.1)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b>3,406.0</b>	<b>4,583.6</b>	<b>22.4</b>	<b>3,816.3</b>	<b>11,828.3</b>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1,280.7	2,507.3	16.5	-	3,804.5
本年度撥備	122.5	271.2	1.7	-	395.4
出售及撇銷時註銷	(9.1)	(45.0)	(1.0)	-	(55.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394.1	2,733.5	17.2	-	4,144.8
本年度撥備	119.5	271.0	1.6	-	392.1
出售及撇銷時註銷	(29.8)	(71.9)	(0.2)	-	(101.9)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b>1,483.8</b>	<b>2,932.6</b>	<b>18.6</b>	<b>-</b>	<b>4,435.0</b>
<b>賬面值</b>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b>1,922.2</b>	<b>1,651.0</b>	<b>3.8</b>	<b>3,816.3</b>	<b>7,393.3</b>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2,015.7	1,832.9	5.4	3,873.8	7,727.8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增置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根據「教育旅遊項目及標誌性光影匯演協議」，海洋公園信託基金及政府資助支付，分別為港幣20.6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36.1百萬元），港幣100.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無）及港幣595.7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無）。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賬面值已從購置成本中扣除全部金額。

5.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賬面金額	5.9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賬面金額	5.8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折舊費	5.0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折舊費	5.1	
	<u>2021</u>	<u>2020</u>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與短期租賃及其他自首次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日期起租賃期為 十二個月內的租賃有關的費用	1.2	1.9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6.4	7.2
使用權資產的增加額	<u>5.0</u>	<u>2.9</u>

本公司租賃各項物業用於日常經營。已訂立的租賃合同期限為 1 年至 5 年的固定期限。本公司通過合同的定義以及確定合同可執行期間來確定租賃期限以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長短。本公司簽訂的任何租賃協議均不包括續租選擇權。

本公司定期就租賃物業、機器及設備訂立短期租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短期租賃組合與本附註中披露的短期租賃費用相關的短期租賃組合相似。

**租賃限制或租賃契約**

此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確認租賃負債港幣 6.0 百萬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港幣 5.9 百萬元。除對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附加任何約定。租賃資產不得作為借款的擔保。

6. 會所債券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在損益表的公平值損失為港幣零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0.5 百萬元）。

7. 存貨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備件	54.6	68.4
商品	23.6	35.5
餐飲	5.7	5.8
消費品	4.0	5.7
	<u>87.9</u>	<u>115.4</u>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	6.8	6.2
預付賬款	7.9	6.3
應收利息	0.3	0.3
其他應收款（附註）	313.3	173.8
	<u>328.3</u>	<u>186.6</u>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的貿易應收款為港幣 44.9 百萬元。

所有貿易應收款逾期少於九十日，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 30.2。

本公司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均以港幣為結算單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公平值跟賬面值相若。

附註：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包括在其他應收賬款中的是由香港特區政府根據「教育旅遊項目及標誌性光影匯演協議」資助的項目所產生的港幣 93.9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51.3 百萬元）支出，及香港特區政府資助的港幣 216.0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無）營運和資本支出。

9. 與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的往來賬項

與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的往來賬項為無抵押及免息，且可按要求償還。

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銀行定期存款	324.1	26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u>387.2</u>	<u>208.1</u>
銀行結餘及現金	<u><u>711.3</u></u>	<u><u>468.8</u></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本公司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為結算單位：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港幣	708.9	424.7
美元	-	36.4
人民幣	2.4	2.7
歐元	-	3.8
瑞士法郎	-	1.2
	<u><u>711.3</u></u>	<u><u>468.8</u></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	156.1	205.9
預提費用	123.2	161.2
應付利息	-	0.1
預收款項及其他	<u>36.0</u>	<u>51.0</u>
	<u><u>315.3</u></u>	<u><u>418.2</u></u>

本公司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均以港幣為結算單位。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公平值跟賬面值相若。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賬款中包括與香港海洋公園保育基金的往來賬項港幣 0.8 百萬元，該款項為免息及無抵押，且可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包括港幣 3.0 百萬元，其與法律費用及其他索償的預提費用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 22。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 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預付款項及其他包括已收到但尚未動用的港幣 18.9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2.4 百萬元）資金，用於香港特區政府根據「教育旅遊項目及標誌性光影匯演協議」資助的項目。

### 12.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預收客戶款	51.4	124.6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合約負債為港幣 165.6 百萬元。

本公司的合約負債預期在本公司正常業務經營週期內結算，故分類為流動負債。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之收入為港幣 100.4 百萬元。  
（二零二零年：港幣 124.2 百萬元）

當本公司收到因出售在未來日期使用的門票、商品和餐飲券產生的預付款時，會在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門票和優惠券被交還或過期時終止確認。

### 13. 租賃負債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0 港幣百萬元
<b>應付租賃負債：</b>		
一年內	3.9	4.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1	1.4
	6.0	5.9
減：流動負債項下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金額	3.9	4.5
非流動負債項下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金額	2.1	1.4

適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為 3.70% 至 4.81%（二零二零年：3.70% 至 4.19%）。

14. 政府貸款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公平值 調整 港幣百萬元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0 港幣百萬元
政府貸款	3,677.5	(2,353.6)	1,323.9	3,677.5
政府貸款應付利息	1,728.5	(1,106.2)	622.3	1,488.1
	<u>5,406.0</u>	<u>(3,459.8)</u>	<u>1,946.2</u>	<u>5,165.6</u>
遞延收益	-	3,459.8	3,459.8	-
總額	<u><u>5,406.0</u></u>	<u><u>-</u></u>	<u><u>5,406.0</u></u>	<u><u>5,165.6</u></u>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0 港幣百萬元
政府貸款（附註）	<u>3,677.5</u>	<u>3,677.5</u>
貸款的還款期：		
一年內	-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431.9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977.3
超過五年	<u>3,677.5</u>	<u>2,268.3</u>
列為非流動負債之應於一年後償還款項	<u><u>3,677.5</u></u>	<u><u>3,677.5</u></u>

附註：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批准，香港特區政府承諾提供一筆二十五年期（二零三一年到期），固定年利率 5 釐，港幣 1,387.5 百萬元之貸款。自二零二一年九月起，分期支付利息和本金。

本公司正透過香港特區政府貸款、香港特區政府資助商業貸款、海洋公園信託基金及內部資金，資助大樹灣發展計劃。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批准，香港特區政府承諾提供一筆二十年期（二零三三年到期）港幣 2,290 百萬元貸款，浮動利率為相當於政府存放在外匯基金的財政儲備的累計未償還餘額的利率，從二零二一年九月起，分期支付利息和本金。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提取全部貸款港幣 2,290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2,290 百萬元）。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批准，香港特區政府同意將兩筆政府貸款的開始還款日期推遲至二零二八年九月，將還款期延長到三十一年，並從二零二一年七月起免除相關利息。政府貸款現值於貸款延期和同意免息日重新計量。該筆免息政府貸款的收益為港幣 3,459.8 百萬元，即政府貸款的公平值港幣 1,946.2 百萬元與原賬面值港幣 5,406.0 百萬元之間的差額，確認為遞延收益，將於延長的還款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作為政府補助金收入計入損益。

15. 金融衍生工具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b>負債</b>		
利率交換契約		
年初結餘	(17.9)	(28.7)
年度利率交換契約之結算	19.3	13.4
利率交換契約結算之虧損（附註 21）	(1.4)	-
利率交換契約的價值重估（附註 17）	-	(2.6)
年末結餘	<u>-</u>	<u>(17.9)</u>

本公司之衍生金融工具負債的賬面值以港幣為結算單位。

16. 資本基金

	<u>香港賽馬會慈善 信託基金捐款</u> 港幣百萬元	<u>海洋公園 信託基金撥款</u> 港幣百萬元	<u>總額</u>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六月 三十日和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u>450.3</u>	<u>24.7</u>	<u>475.0</u>

根據香港《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 388 章）規定，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的資金須用於推展海洋公園公司的各項職能。

17. 對沖儲備

	<u>利率交換契約</u>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28.7)</u>
現金流對沖：	
轉往財務費用（附註 21）	13.4
利率交換契約的重估（附註 15）	(2.6)
	<u>10.8</u>
終止對沖關係時轉至損益（註）	<u>17.9</u>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u>-</u>

附註： MRP 商業貸款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全部提前償還，對沖關係已終止。對沖儲備中的累計金額作為重新分類調整，重新歸入收支賬戶。

18. 收入

(i)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0 港幣百萬元
入場券收入	160.2	413.4
商品收入		
- 銷售貨品	47.4	63.7
- 特許經營零售店使用費	5.2	10.9
餐飲服務收入		
- 銷售食物及餐飲	108.0	144.6
- 特許經營食店使用費	2.3	3.7
園內消費收入	15.6	32.9
特許經營使用費酒店營運	3.6	4.6
	<hr/>	<hr/>
客戶合約收入	342.3	673.8
其他收入	51.3	43.3
	<hr/>	<hr/>
<b>總額</b>	<b>393.6</b>	<b>717.1</b>
	<hr/> <hr/>	<hr/> <hr/>
收入確認時間		
於一個時間點	272.0	604.7
於一個時間段	70.3	69.1
	<hr/>	<hr/>
<b>總額</b>	<b>342.3</b>	<b>673.8</b>
	<hr/> <hr/>	<hr/> <hr/>

上表所列的入場券收入、來自銷售貨品的商品收入及來自銷售食物及餐飲的餐飲服務收入尚未扣除以下向香港海洋公園保育基金作出的捐款：

- (i)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九日和三十日舉行的第二十六屆海洋公園保育日的入場券收入為零元（二零二零年：自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一日舉行的第二十五屆海洋公園保育日的入場券收入共計港幣 1.4 百萬元）；
- (ii) 從每張入場券收入（不包括以上(i)），中捐出港幣一元撥往香港海洋公園保育基金，共計零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8 百萬元）；
- (iii) 從銷售熊貓相關商品及動物全接觸活動的收入中撥出捐款港幣 0.2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0.5 百萬元）；
- (iv) 從冰極餐廳的收入中撥出捐款港幣零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0.8 百萬元）；
- (v) 從綠色出遊的收入中撥出捐款港幣 0.2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無）。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收到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的捐款總額為港幣 1.4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無）。其中港幣 1.4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0.3 百萬元）包含在上表所列的其他收入中。

兩年內，本公司客戶合約收入全部來自在香港的業務。

## 18. 收入 – 續

###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 入場券收入

出售入場券的收入在客戶接受並使用入場券時確認。出售在未來日期使用的門票的收入將被遞延並記錄為合同負債，該負債直至入場券被使用或過期時終止確認。

除關閉公園外，年票收入會在其有效期內隨時間流逝平均確認。

#### 銷售貨品與飲食收入

銷售商品與飲食的收入在貨物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客戶在零售店購買商品時。客戶在購買商品時應立即支付交易價格。

#### 園內消費收入

公園消費的收入在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在客戶購買貨物或使用服務時。客戶在購買商品或使用服務時應立即支付交易價格。

#### 特許權使用費收入

特許權使用費收入是經營海洋公園的特許權使用費，即攝影產品和服務的銷售和分銷、飲食的銷售和分銷，以及酒店的營運。基於銷售和其他指標的特許權使用費安排通過參考協議條款予以確認。

## 19.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列在經營成本內的費用分析如下：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0 港幣百萬元
售出存貨成本	61.7	89.4
員工費用（附註 20）	511.5	699.6
維修及保養費用	160.1	153.6
公用事業費用	81.9	84.6
廣告費用	47.9	68.8
動物成本	13.4	12.6
表演及展覽成本	24.0	88.5
核數師酬金	0.9	0.5
捐款（附註 19(a)）	0.4	5.0
保險	31.2	30.3
顧問費、辦公室用具及其他費用	37.0	46.5
	970.0	1,279.4
減去：政府資助	(841.5)	-
	128.5	1,279.4

19.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 續

附註：

- (a) 其中包括附註 18 中所提及的向香港海洋公園保育基金作出的捐款港幣 0.4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4.5 百萬元）及向香港海洋公園保育基金提供的價值港幣零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0.5 百萬元）的若干行政支援服務。
- (b) 本公司聘請第三方顧問協助管理層探討策略發展機會並為本公司董事局制定建議方案。公司在這方面產生的費用，以及進行可行性研究和其他相關支出的費用，均由海洋公園信託基金資產的累計盈餘提供資金。

本年內，本公司收到海洋公園信託基金提供的資金港幣 102.5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31.1 百萬元），其中港幣 2.5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31.1 百萬元）與本公司的策略檢視工作有關，餘下港幣 100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無）與大樹灣發展計劃下的在建項目有關。與建設項目有關的金額從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成本中扣除。在產生相關開支時，餘下的港幣已計入收支賬目。

- (c)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確認由香港特區政府根據「教育旅遊項目及標誌性光影匯演協議」資助的項目有關的經營開支為港幣 25.4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5.9 百萬元），並抵銷已收或將要收取的相同金額的款項。
- (d)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已在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的會議上批准撥款（FCR（2020-21）15 號檔），由香港特區政府提供港幣 5,425.6 百萬元的新承擔額，以支持本公司在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營運、償還商業貸款及相關融資費用，以及支付完成大樹灣發展項目的費用（「政府資助計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香港特區政府根據政府資助計劃向本公司提供港幣 841.5 百萬元撥款，以支援本公司的營運開支。該筆政府補助金已與本公司的營運開支相抵銷，其對經營虧損淨額的影響如下：

	<u>2021</u>	<u>2020</u>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扣除政府資助前的經營虧損淨額	(1,111.6)	(1,171.9)
政府資助	841.5	-
經營虧損淨額	<u>(270.1)</u>	<u>(1,171.9)</u>

20. 員工費用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附註 24(b)）	508.8	698.4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36.4	43.0
	<u>545.2</u>	<u>741.4</u>
減去：計入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化金額	(33.7)	(41.8)
	<u>511.5</u>	<u>699.6</u>

21. 財務費用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政府貸款及商業貸款的利息	240.4	270.2
租賃負債產生的利息費用	0.2	0.3
利率交換契約結算之虧損（附註 15）	1.4	-
現金流對沖 – 轉自儲備（附註 17）	-	13.4
	<u>242.0</u>	<u>283.9</u>
減去：計入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化貸款成本	(113.4)	(94.6)
	<u>128.6</u>	<u>189.3</u>

22. 其他費用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及撇銷	405.3	402.6
使用權資產折舊	5.0	5.1
現金流對沖 – 轉自儲備（附註 17）	-	17.9
法律費用及其他索償（附註）	(3.7)	(5.3)
	<u>406.6</u>	<u>420.3</u>

附註：自二零一七年四月起，本公司一直與其顧問進行正式的爭議解決程序。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產生的法律費用為港幣 85.5 百萬元，與這個過程有關的其他費用和開支的撥備為港幣 87.0 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產生的其他法律費用為港幣 0.4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3.1 百萬元），並抵銷超撥其他費用和開支港幣 4.1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8.4 百萬元）。

23. 投資收入

	2021 港幣百萬元	2020 港幣百萬元
投資收入包括：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0.3	11.6
金融工具和銀行存款未變現匯兌虧損淨額	-	(1.1)
	<u>0.3</u>	<u>10.5</u>

24. 政府補助金

- (a)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與香港特區政府簽訂「教育旅遊項目及標誌性光影匯演協議」，透過發展和推出教育旅遊活動和新光影匯演（「項目」），致力配合「香港旅遊業發展藍圖」。香港特區政府將以分期方式向本公司提供總額為港幣 310 百萬元之撥款，以促進推廣工作。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收到的政府撥款總額為港幣 109.9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61.8 百萬元），其中港幣 77.1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31.1 百萬元）和港幣 26.3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9.8 百萬元）分別與資本支出和運營支出有關，其餘港幣 6.5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0.9 百萬元）為已收到但尚未使用的預付款。

- (b)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收到的政府撥款總額為港幣 92.4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無），已就防疫基金的就業支援計劃和防疫基金 2.0 的私營企業臨時就業安排分別確認港幣 75.2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15.1 百萬元）和港幣 3.5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無），並與員工費用相抵銷，以及已就防疫基金的餐飲業（社交距離）補貼計劃及其他計劃收到並確認港幣 4.3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4.7 百萬元）的政府補助金。

- (c)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收到並確認償還本公司商業貸款和相關融資成本的政府資助計劃下的政府補助金港幣 3,079.0 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香港特區政府根據政府資助計劃向本公司提供港幣 1,670.9 百萬元撥款，作為本公司資本支出（港幣 595.7 百萬元），營運支出（港幣 841.5 百萬元），融資成本（港幣 11.3 百萬元），以及償還上一年度結轉的流動負債（港幣 222.4 百萬元）的資金支持。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收到港幣 1,454.9 百萬元。

25. 營運產生的現金

	<u>附註</u>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本年度（虧損）盈餘		(31.8)	1,921.8
調整項目：			
-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及撇銷		405.3	402.6
- 使用權資產折舊		5.0	5.1
- 財務費用（附註 21）		128.6	189.3
- 金融工具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附註 23）		(0.3)	(11.6)
- 政府補助金		(1,184.4)	(3,114.7)
-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損失		-	0.5
<b>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虧損</b>		<u>(677.6)</u>	<u>(607.0)</u>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減少）		27.5	(1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48.0	51.3
與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的往來賬項增加		7.6	5.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減少		(66.3)	(134.0)
合約負債減少		(73.2)	(41.0)
收取政府補助金	24	1,095.0	-
營運產生（所用）淨現金		<u>361.0</u>	<u>(735.7)</u>

26. 承擔

於結算日已批准但仍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146.4	262.6
已授權但未訂約	191.4	515.0
	<u>337.8</u>	<u>777.6</u>

## 27.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公司源自融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源自融資活動之負債，指其現金流已或未來現金流將會在本公司現金流量結算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之負債。

	政府貸款 港幣百萬元	商業貸款 港幣百萬元	應付利息 港幣百萬元	衍生 金融工具 港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3,677.5	1,620.0	1,280.4	28.7	8.2	6,614.8
融資現金流	-	(1,620.0)	(62.4)	(13.4)	(5.3)	(1,701.1)
新訂租賃	-	-	-	-	2.9	2.9
折算差異	-	-	-	-	(0.2)	(0.2)
利率交換契約的價值重估	-	-	-	2.6	-	2.6
財務費用	-	-	270.2	-	0.3	270.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3,677.5	-	1,488.2	17.9	5.9	5,189.5
融資現金流	-	-	(0.1)	(19.3)	(5.2)	(24.6)
新訂租賃	-	-	-	-	5.0	5.0
折算差異	-	-	-	-	0.1	0.1
公平值調整	(2,353.6)	-	(1,106.2)	-	-	(3,459.8)
財務費用	-	-	240.4	1.4	0.2	242.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b>1,323.9</b>	<b>-</b>	<b>622.3</b>	<b>-</b>	<b>6.0</b>	<b>1,952.2</b>

## 28. 關聯方交易

如果有某一方人士或本公司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本公司或對本公司的財務或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此等人士即視為本公司的關聯方。除了在本財務報表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本公司在本年度並沒有其他關聯方交易。

公司董事局成員未收取任何報酬。

## 29. 訪客人次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海洋公園的訪客達 1.4 百萬人次（二零二零年：2.2 百萬人次）。

### 30. 財務風險管理

#### 30.1 金融工具的分類

	<u>2021</u> 港幣百萬元	<u>2020</u> 港幣百萬元
<b>金融資產</b>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032.3	657.3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3	3.3
	<u>          </u>	<u>          </u>
<b>金融負債</b>		
攤餘成本	2,119.4	5,391.4
衍生金融工具	-	17.9
	<u>          </u>	<u>          </u>

#### 30.2 財務風險因素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與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的往來賬項、銀行結餘及現金、會所債券、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政府貸款、政府貸款應付利息、租賃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本公司的活動承受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現金流量、公平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公司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購買外幣以對沖若干承受的風險。

風險管理由本公司按照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批准的政策執行。董事局為整體風險管理訂定書面指引，亦為若干特定範疇例如外匯風險等提供書面政策。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在全球購買物品，故此承受多種不同貨幣而產生的外匯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董事局已訂立政策，要求本公司利用遠期合約或於已確定的固定資產購買日當日購買外幣以管理與其功能貨幣有關的外匯風險。外匯風險於未來購買的資產的貨幣並非以港幣計值時產生。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的購置物品主要以美元及港幣為貨幣單位。由於美元與港元掛鉤，美元兌港元的波動對本公司的虧損並無重大影響。

### 30.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 30.2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 (a) 市場風險 – 續

##### (ii) 利率風險

本公司還面臨與固定利率銀行存款和固定利率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然而，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定期存款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不大。

##### (b) 信用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公司有關金融資產的最高信用風險相當於銀行現金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以及與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的往來賬項的賬面值。現金及銀行結餘均存放在外部信用評級為投資級的銀行中以減低風險。至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以及與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的往來賬項，本公司會評估個別債項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已作出足夠撥備。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質押。就此而言，董事局認為本公司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此外，本公司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與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的往來賬項進行個別減值評估。

管理層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個別評估，並就歷史可觀察違約率，債務人經營所在相關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當前情況及前瞻性資料的評估。

於釐定其他應收款及與海洋公園信託基金備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基準計量時，管理層向可回收性作出個別評估，並已考慮結算記錄，歷史違約經驗及前瞻性資料，例如本公司已考慮付款持續低企之歷史違約率，並總結本公司未結算應收票據或其他應收賬款之內在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鑒於客戶並無嚴重拖欠紀錄及前瞻性估計影響不大，與本公司主要業務有關的客戶的預期虧損率極低。

### 30.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 30.2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和有價證券，透過已承諾信貸融資的足夠額度備有資金，和有能力結算市場持倉。公司層根據預期現金流量，監控流動資金儲備（包括未提取的信貸融資、金融工具和現金及現金等值）。

下表顯示本公司的金融負債按照相關的到期組別，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在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貼現的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不大，故此在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相等於其賬面值。

	加權 平均利率 %	1年以下 港幣百萬元	1至5年內 港幣百萬元	5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六月三十日 之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u>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u>						
政府貸款	3.50	-	-	5,406.0	5,406.0	1,946.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不適用	173.2	-	-	173.2	173.2
		<u>173.2</u>	<u>-</u>	<u>5,406.0</u>	<u>5,579.2</u>	<u>2,119.4</u>
租賃負債	4.41	<u>4.0</u>	<u>2.2</u>	<u>-</u>	<u>6.2</u>	<u>6.0</u>
<u>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u>						
政府貸款	4.19	-	2,911.9	3,946.6	6,858.5	5,165.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不適用	225.8	-	-	225.8	225.8
		<u>225.8</u>	<u>2,911.9</u>	<u>3,946.6</u>	<u>7,084.3</u>	<u>5,391.4</u>
租賃負債	3.71	<u>4.8</u>	<u>1.4</u>	<u>-</u>	<u>6.2</u>	<u>5.9</u>
衍生工具 – 淨額結算 利率交換契約	3.79	<u>18.6</u>	<u>-</u>	<u>-</u>	<u>18.6</u>	<u>17.9</u>

### 30.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 30.3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公司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公司部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所載資料說明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尤其是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以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為基礎對公平值計量方式劃分之公平值架構級別（第一至第三級）。

<u>金融資產／（金融負債）</u>	<u>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 港幣百萬元</u>	<u>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 港幣百萬元</u>	<u>公平值 架構級別</u>	<u>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u>
資產負債表中會所債券	3.3	3.3	第二級	參考場外交易市場最新標價
於資產負債表分類為金融工具之利率交換契約	-	(17.9)	第二級	現金流量折現法 – 將基於遠期利率（來自於報告期末可觀測的收益曲線）及契約利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按照能夠反應不同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貼現率折現

在確定上述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沒有顯著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第二級資產沒有發生轉移。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值接近其公平值。

海洋公園信託基金

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海洋公園信託基金

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u>目錄</u>	<u>頁碼</u>
獨立核數師報告	1 - 3
資產負債表	4
損益表	5
累積資金變動表	6
現金流量表	7
財務報表附註	8 - 21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海洋公園信託基金受託人

#### **意見**

本核數師（「我們」）已審計列載於 4 至 21 頁的海洋公園信託基金（「基金」）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損益表、累積資金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基金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 388 章）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基金，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其他資料**

受託人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續

### 致海洋公園信託基金受託人 – 續

#### **受託人及治理層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受託人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 388 章）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受託人負責評估基金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受託人有意將基金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基金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香港《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 388 章）的規定僅向受託人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基金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續

### 致海洋公園信託基金受託人 – 續

####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 續

- 評價受託人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受託人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基金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基金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

## 海洋公園信託基金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

	<u>附註</u>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b>流動資產</b>			
應收利息	3	37	2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	41,877	64,892
銀行結存及現金	5	51,642	121,905
		<u>93,556</u>	<u>187,08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6	778	8,322
<b>資產淨值</b>		<u>92,778</u>	<u>178,763</u>
<b>資金來源：</b>			
累積資金	8	<u>92,778</u>	<u>178,763</u>

---

第 8 至第 21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劉鳴煒先生, GBS, JP  
海洋公園公司主席  
作為受託人海洋公園代表

## 海洋公園信託基金

### 損益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u>附註</u>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445	2,729
股息收入		433	5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16,096	(2,548)
管理費		(354)	(354)
核數師酬金		(21)	(21)
銀行費用		(19)	(1)
匯兌虧損淨額		(71)	(876)
其他		-	5
		<u>16,509</u>	<u>(546)</u>
向海洋公園公司提供資金	9	<u>(102,494)</u>	<u>(31,108)</u>
<b>本年度虧損</b>	<b>8</b>	<u><u>(85,985)</u></u>	<u><u>(31,654)</u></u>

本年度虧損等於本年度總綜合支出，因此沒有列報綜合收益表。

第 8 至第 21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海洋公園信託基金

累積資金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於年初的總累積資金	178,763	210,417
年度虧損及總綜合支出	<u>(85,985)</u>	<u>(31,654)</u>
於年末的總累積資金	<u>92,778</u>	<u>178,763</u>

---

第 8 至第 21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海洋公園信託基金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u>附註</u>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b>營運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年度虧損		(85,985)	(31,654)
調整項目：			
- 利息收入		(445)	(2,729)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16,096)	2,548
- 匯兌虧損淨額		71	87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虧損		(102,455)	(30,959)
營運資金變動：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61	9
- 與海洋公園公司的往來賬項減少		(7,605)	(5,716)
營運使用的淨現金		(109,999)	(36,666)
已收利息		696	3,762
營運活動使用的淨現金		(109,303)	(32,904)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存放）收回原到期日超過 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淨額		(15,337)	82,242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9,006	289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23,669	82,531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992	46,365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	10,358	95,992

第 8 至第 21 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1. 一般資料

海洋公園信託基金（「本基金」）於一九八七年七月一日成立，資金來自香港賽馬會（慈善）有限公司的港幣 2 億元捐款。本基金的受託人為海洋公園公司，而資金須按照香港《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第 388 章）中所說明，用於推展海洋公園公司的職能。本基金的註冊地址為香港香港仔海洋公園。

除非另有說明，財務報表以港幣千元列報。財務報表已經由受託人在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批准刊發。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本基金的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準則」，此詞語統稱包括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及詮釋（「會計準則詮釋」））以及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金融工具的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予以修訂。

編製符合財務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基金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本基金在會計政策的應用過程中，並無涉及關鍵會計估算。

#### 於本年度強制性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基金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及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該等準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基金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 / 或此等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1 編製基準 – 續

#### 於本年度強制性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 **應用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重大之定義」之影響**

於本年度，本基金已首次應用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該等修訂提供重大之新定義，指出「倘遺漏、錯誤陳述或模糊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提供某特定報告實體的財務資料）所做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亦指出，重要性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程度，單獨或與其他資料一併對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重大。

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對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基金未有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同及相關修訂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參考概念框架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與新冠肺炎相關的租金優惠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新冠肺炎相關的租金優惠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之劃分及香港詮釋第 5 號（二零二零） 的相關修訂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 2 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	損失合約 – 履行合同之成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sup>2</sup>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1 編製基準 – 續

####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續

- 1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待釐定日期當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基金管理層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應用全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之劃分及香港詮釋第 5 號 (二零二零) 的相關修訂本**

該修訂針對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就評估將負債清償日期押後至報告期結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提供了說明和附加指引，其明確了：

- 負債的流動和非流動分類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該修訂還明確澄清：
  - (i) 該等分類不應受管理層將於十二個月內清償該負債的意圖或預期的影響；以及
  - (ii) 倘若該權利乃基於遵守相關條款的條件，則該權利僅於報告期末滿足相關條件時存在，即使出借人將於更晚的日期檢查實體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以及
- 倘若根據負債條款，應對手方選擇，導致通過轉移本實體自身權益工具以對負債進行清償，則該等條款將不影響流動或非流動的分類，但前提是實體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列報」將該等選擇權單獨確認為一項權益工具。

此外，於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後對香港詮釋第 5 號進行了修正，以使相關措辭保持一致，結論不變。

根據本基金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未清償負債，應用該修訂不會導致本基金負債的重分類。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2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基金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報，港幣為本基金的功能及列報貨幣。

### 2.3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實體成為合約工具條款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均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指須於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訂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入或出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算，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扣除。收購金融資產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有關期間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透過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按以實際利率法計算金融資產並呈列為利息收入。

### **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僅為未償還本金金額的本金及利息付款。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3 金融工具 – 續

#### 金融資產 – 續

#####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其後計量 – 續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進行出售；及
- 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僅為未償還本金金額的本金及利息付款。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益

對於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利息收入使用有效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間起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進行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間期初起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進行確認。

####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會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淨額」一項。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3 金融工具 – 續

#### 金融資產 – 續

#####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基金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出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利息及銀行結存）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相關工具於預計年內可能發生的所有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於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有關評估乃根據本基金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現況及預測未來狀況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基金計量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則本基金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對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基於自初始確認起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增加。

####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有顯著增加時，本基金將報告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進行比較。於作出此項評估時，本基金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或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或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實際或預期的外界（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的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及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時或預期會出現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 債務人實際或預期的經營業績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3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 – 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續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三十日，則本基金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基金另有合理可靠的資料證明並無顯著增加則作別論。

本基金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以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之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基金認為，倘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基金）悉數付款，則發生違約事件。

(iii) 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違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甚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本基金會撤銷金融資產。根據本基金收回款項的程序，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執法活動的影響，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的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2.3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 – 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損失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過往的數據進行評估，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有關金額乃根據發生相應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本基金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基金預期將收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

利息收益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益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基金透過調整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屆滿，或轉讓金融資產及其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給另一方時，本基金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基金並未轉移亦未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移資產，則本基金繼續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就其可能須支付的款項確認相關負債。如果本基金保留所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基金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就已收取之所得款項確認已抵押借貸。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銀行通知存款，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 2.5 利息及股息收入

利息及股息收入以應計基準確認。

- (a) 銀行結存和證券的利息收入以時間比例為基準，按尚欠本金及適用利率計算。
- (b) 金融工具的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2.6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取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基金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之資產或負債之特點，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支付交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分為第一級別、第二級別或第三級別，此等級別之劃分乃根據其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該數據對公平值計量的整體重要性，概述如下：

- 第一級別數據指該實體於計量日期由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或負債獲得的標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別數據指除第一級別所包含之標價以外，可直接或間接從觀察資產或負債之資料而得出的數據；及
- 第三級別數據指該數據不可從觀察資產或負債的資料而獲得。

## 3. 應收利息

該等款項賬齡少於三十日，並呈列為應收銀行利息。

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報告期末由獨立投資經理持有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如下：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b>資產</b>		
上市單位信託基金	8,743	14,890
非上市單位信託基金	33,134	50,002
	<u>41,877</u>	<u>64,892</u>

本基金之金融工具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港幣	8,743	14,890
美元	33,134	50,002
	<u>41,877</u>	<u>64,892</u>

5. 銀行結存及現金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銀行定期存款	9,827	95,031
銀行存款及現金	531	9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58	95,99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	41,284	25,913
銀行結存及現金	<u>51,642</u>	<u>121,905</u>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 0.21%（二零二零年：1.16%）。存款的加權平均到期為 184 日（二零二零年：182 日）。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銀行結存及現金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港幣	21,214	66,054
美元	30,428	55,851
	<u>51,642</u>	<u>121,905</u>

## 海洋公園信託基金

### 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與海洋公園公司的往來賬項（附註 7）	568	8,173
應付賬款	189	128
預提費用	21	21
	<u>778</u>	<u>8,322</u>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 7. 與海洋公園公司的往來賬項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年初應付結餘	(8,173)	(13,889)
海洋公園公司代本基金支付的核數費用	(21)	(21)
海洋公園公司代本基金支付的員工費用	(54)	(55)
海洋公園公司代本基金支付的其他費用	(1)	(1)
向海洋公園公司提供資金（附註 9）	(102,494)	(31,108)
撥款予海洋公園公司	110,175	36,901
年末應付結餘	<u>(568)</u>	<u>(8,173)</u>

與海洋公園公司的往來賬項為免息及無抵押，且可按要求償還。

### 8. 累積基金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香港賽馬會（慈善）有限公司的捐款	200,000	200,000
累積保留收入		
- 年初結餘	(21,237)	10,417
- 年度虧損	(85,985)	(31,654)
	<u>(107,222)</u>	<u>(21,237)</u>
- 年末結餘	<u>92,778</u>	<u>178,763</u>

9. 向海洋公園公司提供資金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向海洋公園公司提供資金	<u>102,494</u>	<u>31,108</u>

海洋公園公司曾外聘顧問協助管理層對海洋公園作策略檢視及管理大樹灣發展項目，有關費用由海洋公園信託基金在本年度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支付。

以上款項安排均獲海洋公園信託基金的受託人 – 海洋公園公司 – 在董事局會議上核准。

10. 關聯方交易

如果有某一方人士或本基金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本基金或對本基金的財務或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此等人士即視為本基金的關聯方。除了在本財務報表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本基金在本年度並沒有其他關聯方交易。

11. 財務風險管理

11.1 金融工具類別

	<u>2021</u> 港幣千元	<u>2020</u> 港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51,679	122,19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u>41,877</u>	<u>64,892</u>
<b>金融負債</b>		
攤銷成本	<u>778</u>	<u>8,301</u>

11.2 財務風險因素

本基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利息、銀行結存及現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與海洋公園公司的往來賬項和應付賬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本基金的活動承受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和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基金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基金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基金購買外幣以對沖若干承受的風險。

風險管理由本基金按照受託人批准的政策執行。受託人為整體風險管理訂定書面指引，亦為若干特定範疇例如外匯風險等提供書面政策。

## 11.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 11.2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由於本基金持有以外匯為計值單位的金融資產，包括金融工具，故此承受外匯風險。外匯主要為美元。

由於港幣與美元掛鉤，故相關的外匯風險並不明顯。

##### (ii) 價格風險

由於本基金持有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故此本基金承受價格風險。為了管理投資的價格風險，本基金根據受託人設定的限額分散其投資組合。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基金的投資包括兩個單位信託基金。假若單位價格上升 / 下跌 10%，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該年度的虧損（二零二零年：虧損）應因此減少 / 增加（二零二零年：減少 / 增加）港幣 4.2 百萬元（二零二零年：港幣 6.5 百萬元）。

##### (iii) 利率風險

本基金還面臨與固定利率銀行結存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然而，受託人認為定期存款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並不重大。

#### (b) 信用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基金有關金融資產的最高信用風險相當於銀行現金存款、金融工具和應收利息的賬面值。現金和銀行結存均存放在外部信用評級為投資級的銀行中以減低風險。所有購買的金融工具都具有投資級的外部信用評級，以減低風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由金融工具衍生，故承受的信用風險只屬輕微。

此外，本基金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銀行現金存款、金融工具和應收利息進行個別減值評估。

## 11.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 11.2 財務風險因素 – 續

#### (b) 信用風險及減值評估 – 續

管理層根據歷史可觀察違約率、債務人經營所在相關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當前情況及預測動向的評估對銀行現金存款和應收利息的預期虧損進行評估。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鑒於客戶並無嚴重拖欠紀錄及前瞻性估計影響不大，預期虧損率並不重大。

#### (c) 流動資金風險

受託人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政策是只會在符合海洋公園公司條例及在本基金有足夠流動資金額度的情況下才轉移資金。由於所有基金已被投資而其債務只屬輕微，故本基金並不承受明顯的流動資金風險。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均在十二個月內到期及免息。

### 11.3 公平值之計量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基金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基金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結束當日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所載資料說明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尤其是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以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為基礎對公平值計量方式劃分之公平值架構級別（第一至第三級）。

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 港幣千元	公平值 架構級別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於資產負債表分類為 金融工具之上市信託基金	8,743	14,890	第一級	活躍市場上標價
於資產負債表分類為 金融工具之未上市信託基 金	33,134	50,002	第二級	於報告期末自相關證券交易 所所報的相關資產的可觀察市值得 出的公平值

在確定上述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未使用顯著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內，第一級和第二級之間沒有發生轉移。